

证券代码：872369

证券简称：舜大能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半年度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

其他

受新冠疫情影响，扬州多区域被划为新冠中风险、高风险地区，公司全体员工居家隔离，公司大楼禁止入内，致公司无法正常办公，半年报编制工作处于停滞状态，预计无法在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。

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是 否

（四）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2021 年 10 月 20 日

（五） 应对措施

待疫情缓解、解除隔离后，公司将立即安排相关工作人员开展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若公司未能在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（含）披露 2021 年半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于

2021年9月第一个交易日被实施停牌。若公司在2021年10月29日前（含）仍无法披露2021年半年度报告，公司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公司联系人贾成宁、联系电话 0514-85712999

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30日